**旅游与经济管理学院学生综合素质测评表**

**姓名： 专业： 班级： 学号： 联系电话：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项 目** | **加 分 细 则** | **小计分数** | **加分项名称** |
| **思想政治** | 正式党员0.5分；预备党员0.3分；党校结业0.2分；交入党申请书0.1分 |  |  |
| **组织管理能力** | 校、院级干部、班长、团支书1.0分；学习委员、纪律委员加0.5分；班级其他干部以及校、院级干事加0.3分;五星级社团负责人加1.0分;四星级社团负责人加0.5分；三星及以下社团负责人加0.3分（学院开会未到扣0.05/次、纪律委员所交考勤表与教师抽查不一致扣0.05/次） |  |  |
| **普通话** | 普通话通过二级乙等者加0.3分；二级甲等者加0.5分；一级乙等者加1分 |  |  |
| **计算机技能** | 通过计算机一级加1分；二级加1.5分；三级加2分。 |  |  |
| **英语技能** | 通过四级（≧425分）加1.5；六级（≧425）加2分;专科学生通过三级加0.5分，口试0.5分 |  |  |
| **职业技能** | 取得国家或行业认定的技能资格证书：咖啡师、调酒师、茶艺师证、会计从业资格证、营养师证、驾驶证、证券从业资格证、电子商务师、营养师加1分。教师资格证、助理会计师、报检员、人力资源管理师、市场分析师、市场营销师、市场调查师、导游证加2分。 |  |  |
| 竞赛奖励 | 院级比赛（竞赛）：一等奖0.5分，二等奖0.3分.三等奖0.2分，优秀奖0.1分；校级比赛（竞赛）：学科类一等奖1分，二等奖0.5分.三等奖0.3分； 文体类一等奖0.5分，二等奖0.3分.三等奖0.1分；市级比赛（竞赛）：学科类一等奖2分，二等奖1分，三等奖0.5分； 文体类一等奖1.5分，二等奖0.5分.三等奖0.3分；省级比赛（竞赛）：学科类一等奖3分，二等奖2分，三等奖1分，优秀奖0.5分。 文体类一等奖2分，二等奖1.5分.三等奖0.5分；国家级比赛（竞赛）：学科类一等奖5分，二等奖3分，三等奖2分；优秀奖1分。 文体类一等奖4分，二等奖2分.三等奖1分；优秀奖0.5分。其中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、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、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设计大赛、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、全国大学生英语演讲竞赛、全国大学生电子商务竞赛、“挑战杯”全国大学生科技作品竞赛、“挑战杯”全国大学生创业计划大赛获一等奖10分，二等奖8分，三等奖5分；优秀奖3分备注：同一个项目的竞赛以最高级别为准。  |  |  |
| **获得荣誉** | 院级荣誉：0.3分；校级荣誉：0.5分；市级荣誉：1分；省级荣誉：2分；国家级荣誉：3分；（院级和校级荣誉不超过2分，市级以上可以累加，上一年的奖学金证书不能加分） |  |  |
| **科研与创新能力** | 在国家公开刊物(国家新闻出版总署可查)上发表学术文章，独著的学术文章一般刊物加2分，核心刊物加10分，合著第一作者按70%计分，第二作者按30%计分；出版教材和专著独著加20分，合著第一作者按70%计分，第二作者按30%计分；创新性试验计划：立项：院级重点0.3分，一般0.1分；校级重点0.5分，一般0.3分；省级重点1.5分，一般0.5分；国家级重点3.0分，一般1.5分结题：院级重点0.5分，一般0.3分；校级重点1.0分，一般0.5分；省级重点3.0分，一般1.5分；国家级重点5.0分，一般3.0分在学院微信、官网以及《商音》投稿获得年度十佳原创者加0.5分。凡大四要报考研究生的同学加0.5分,若经查询未参加研究生考试报名者,**取消其评优评奖资格** |  |  |
| **学年加权平均成绩** |  | 综合素质测评加分合计 |  |
| **总分** |  |

**注意事项：**

1. **受到其他通报者批评每次扣0.5分；**

**2、素质积分卡必须完成4个积分才有资格参加国家奖学金、国家励志奖学金、学校奖学金的评选；**

**3、以上所有项目的认定时间范围必须是在2015年9月1日—2016年8月31日期间发生的；**

**4、学年平均成绩中不包含任意选修课成绩；**

**5、其它课程的换算方法：优：95，良：85，中：75，合格：60，补考合格：60；**

**6、相关的加分项的证明材料以及学年成绩汇总表**。

**7、社团相关一切证明及获奖均不能加分。**